



# GRANEAGLE HOLDINGS LIMITED

## 鷹馳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

### 代表委任表格

鷹馳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述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 港元之股份 \_\_\_\_\_ 股<sup>2</sup>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sup>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上述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在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28樓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所載決議案，並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下列指示<sup>4</sup>就該等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批准Long Grand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2. 批准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日期：二零零七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將 閣下名下登記之股份數目填上。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 閣下名下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
3.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之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 閣下如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 閣下如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在欄內作出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但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酌情自行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持有人為一公司，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另行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
6. 如屬聯名持有人，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不論親身或由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以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須於大會開會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8.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9.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自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10. 第一項及第二項普通決議案必須由獨立股東(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之通函)以投票方式表決。